

曲阳县羊平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等规定，发布本年度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为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促进依法行政，我镇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具体要求，不断丰富公开形式，保障公开内容，完善公开制度，强化公开监督，加强平台建设，积极稳妥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

（一）主动公开

利用镇政府宣传栏及辖区内的 LED 屏及时主动发布党政重大活动、政务动态、服务信息、宣传文化、民生实事等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我镇无信息公开申请。在行政复议、诉讼方面，无行政复议申请，无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为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明确羊平镇党政办为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并指定专门人员管理此项工作，负责统筹协调、指导、推进、监督管理羊平镇信息公开工作，积极与上级部门对接，形成了上下联动、整体抓落实、全覆盖信息公开网络体系，

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严格落实政务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政府信息制作时标定公开属性，建立台账，经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小组审核后发布，确保信息公开严谨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我镇通过公开栏和各村微信群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改善羊平镇便民服务中心条件，为便民服务中心配备饮水机、老花镜、放大镜、医疗箱等一系列方便群众的物品，为落实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网上审批制度，定期对便民服务中心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实现我镇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群众少跑腿，积极对接行政服务中心同步办事指南标准，进一步提升便民服务工作实效。

（五）监督保障

不断完善信息公开的监督和审核，严格审核把关公开的内容，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督查指导，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推动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有效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5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	0	0	0	0	0	0

		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时效性有待提高，二是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三是部分工作人员业务知识有待提高。

改进情况针对这些问题，我镇采取了以下措施：

一是加大信息公开法规制度的学习力度，通过开展培训会，认真组织学习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强化工作人员信息公开责任意识和业务能力。

二是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审核审查、监督检查等制度，促进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制度化、规范化。

三是积极推进一般事项公开向重点事项公开、结果公开向全过程公开转变，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四是坚持把群众最关心、最需要了解的事项公开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严格按照《条例》要求公开工作内容，确保完整、及时、准确地向社会

公开政府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和《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2024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